证券代码:601033 证券简称:永兴股份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二、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904,910,020.17	928,318,321.71	-2.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6,637,139.28	203,560,550.32	-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5,638,906.60	192,281,026.76	-3.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845,072.40	518,194,830.29	-21.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4	-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4	-8.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9	2.15	增加0.3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4,351,595,231.50	24,226,716,821.26	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691,287,832.69	10,487,539,548.78	1.94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188,987.9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932,114.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3,211.7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3,438.3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82,604.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915.89	
合计	10,998,232.6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7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51,043,223	72.34	651,043,223	无	-
广州市城投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500,000	4.17	0	无	-
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500,000	4.17	0	冻结	37,500,000
广州市白云城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000,000	1.67	0	无	-
广州环劲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298,904	0.70	6,298,904	质押	6,298,90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红利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144,978	0.57	0	无	-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其他	3,856,000	0.43	0	无	-
广州环卓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657,873	0.30	2,657,873	无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99,100	0.29	0	无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306,918	0.26	0	无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广州市城投投资有限公司	3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500,000
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500,000
广州市白云城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红利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44,978	人民币普通股	5,144,978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3,856,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56,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99,100	人民币普通股	2,599,1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306,918	人民币普通股	2,306,91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3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34,000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	2,027,700	人民币普通股	2,027,70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1,486,008	人民币普通股	1,486,00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州环劲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广州环卓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除前述一致行动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五、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79,322,943.30	1,131,522,056.0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85,121.19	1,165,121.19
应收账款	2,015,610,173.10	1,921,040,008.90
应收款项融资	2,016,391.00	747,391.00
预付款项	14,935,676.76	9,163,930.5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29,445,875.49	357,141,191.6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96,795.55	296,795.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1,283,348.57	70,463,840.9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958,030.02	1,958,030.0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542,059,790.80
其他流动资产	411,313,419.29	418,226,153.44
流动资产合计	4,826,270,978.72	4,453,487,514.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510,387,416.64	507,047,416.65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69,356,730.58	683,986,881.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087,752,528.84	12,218,244,430.35
在建工程	25,657,197.87	20,637,938.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754,783.30	10,027,986.93
无形资产	5,687,670,064.82	5,770,369,078.5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2,300,946.02	57,494,308.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607,970.23	89,756,391.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4,836,614.48	415,664,874.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525,324,252.78	19,773,229,306.72
资产总计	24,351,595,231.50	24,226,716,821.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81,376,440.62	2,286,816,847.5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168,373.22	20,089,107.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8,168,318.42	243,233,972.77
应交税费	54,535,958.49	31,152,109.61
其他应付款	417,964,456.46	771,897,048.5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78,010,770.35	761,299,321.60
其他流动负债	154,123,011.21	149,534,190.69
流动负债合计	3,764,347,328.77	4,264,022,598.5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250,239,428.51	8,826,692,050.4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272,445.86	6,363,358.9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4,184,402.11	53,115,004.28
递延收益	423,892,293.52	431,691,681.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8,264,359.74	8,701,079.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741,852,929.74	9,326,563,175.02
负债合计	13,506,200,258.51	13,590,585,773.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072,772,706.66	8,072,772,706.6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1,988,747.64	4,877,603.01
盈余公积	277,878,449.97	277,878,449.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28,647,928.42	1,232,010,789.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691,287,832.69	10,487,539,548.78
少数股东权益	154,107,140.30	148,591,498.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845,394,972.99	10,636,131,047.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351,595,231.50	24,226,716,821.26

公司负责人:谈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伟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健松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904,910,020.17	928,318,321.71
其中:营业收入	904,910,020.17	928,318,321.7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84,810,592.92	702,414,383.44
其中:营业成本	516,591,579.67	499,134,705.1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0,192,424.36	20,293,145.27
销售费用	1,769.00	21,033.46
管理费用	61,022,536.48	60,178,679.92
研发费用	20,159,789.84	28,554,337.61
财务费用	66,842,493.57	94,232,482.08
其中:利息费用	70,175,560.82	103,542,607.30
利息收入	3,445,174.89	9,328,482.77
加:其他收益	13,178,228.93	14,926,653.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393,125.64	12,305,483.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093,022.49	5,270,967.4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364,724.91	-26,958,340.8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7,306,056.91	226,177,734.93
加:营业外收入	179,068.50	65,993.72
减:营业外支出	2,871.08	80,079.1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7,482,254.33	226,163,649.47
减:所得税费用	25,329,473.67	18,505,340.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152,780.66	207,658,308.7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152,780.66	207,658,308.7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637,139.28	203,560,550.3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515,641.38	4,097,758.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2,152,780.66	207,658,308.7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6,637,139.28	203,560,550.3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515,641.38	4,097,758.3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谈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伟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健松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5,059,814.78	975,142,223.4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29,146.73	11,847,185.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62,897.41	55,490,051.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8,051,858.92	1,042,479,460.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3,592,294.90	221,012,597.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8,410,308.49	202,020,637.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460,542.17	24,418,909.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43,640.96	76,832,485.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9,206,786.52	524,284,630.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845,072.40	518,194,830.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4,5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3,553,020.83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7,75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229,543.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8,053,020.83	5,237,298.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4,008,793.99	320,105,687.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0,000.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388,793.99	320,105,687.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664,226.84	-314,868,389.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340,26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67,823,242.06	250,912,781.3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7,823,242.06	2,591,172,781.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4,653,117.82	151,066,708.9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557,689.48	100,811,758.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9,789,805.61	766,241.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5,000,612.91	252,644,708.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7,370.85	2,338,528,072.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9,440.00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5,282,488.39	2,541,854,513.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5,406,303.30	660,776,538.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0,688,791.69	3,202,631,052.46

公司负责人:谈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伟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健松

(三)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1033 证券简称:永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1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25年4月25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张雪球先生主持,应当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永兴股份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永兴股份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1033 证券简称:永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2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25年4月25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化平先生主持,应当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永兴股份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1033 证券简称:永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3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 行动方案评估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以及高质量发展目标,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制定并发布了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2024年度,公司积极开展行动方案的各项有关工作,现将行动方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

2024年,公司主营业务的各项关键指标保持稳定增长,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7.65亿元,同比增长6.45%,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占比为98.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21亿元,同比增长11.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76亿元,同比增长15.57%。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效益持续提升。

公司通过积极拓展存量垃圾、工业固废、市政污泥等多源垃圾处理服务,加大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协同处置力度,显著提升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产能利用率。2024年,公司累计掺烧存量垃圾超70万吨。

公司积极推动通过热电联产方式提升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经营效益,正式投入运营广州市首个移动储能供热项目,供热管网规划建设工作也取得实质性进展,为供热业务的进阶跃升打下坚实基础。2024年,公司为周边工业企业提供蒸汽合计超过16万吨,供热业务规模持续提升。

2024年,公司积极拓展运营管理服务输出业务,新增多个运营检修服务项目及环境监管技术服务项目。公司高度关注并参与绿证交易业务,合计申领绿证约690万张。

公司积极通过对外项目拓展、收并购等方式扩大公司业务区域布局,提升公司业务规模。2024年9月,公司联合中标怀集县环保发电项目;2024年12月,公司在越南成立全资子公司,积极探索海外项目投资发展新途径。

公司已全面掌握吊机无人值守、焚烧炉ACC智能控制、烟气污染物自动控制等智慧电厂关键技术,开展智能巡检、DCS与烟气监测智能联动、SNCR和SCR协同脱硝技术、餐厨垃圾厌氧消化产沼优化运营等技术研发应用和创新实践,有效提升了公司环境效益和资源化利用效率。

二、积极回报投资者,落实分红、限售锁定以及稳定股价等承诺

上市后,公司积极通过现金分红以实际行动回报投资者,现金分红比例在同行业上市公司中位居前列。公司以2024年5月8日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2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4.68亿元(含税),占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3.69%。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40亿元(含税),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5.81%。

公司在上市时,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分别作出了包括所持股份锁定期、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稳定股价措施等多项承诺。2024年度,各方均严格遵守有关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三、规范公司治理,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2024年,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制度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规范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2024年,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深化制度体系建设,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18项制度进行了修订,制定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等7项制度,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的制度支持。

2024年,公司共召开5次股东大会、8次董事会会议、7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定期报告、利润分配方案、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重要事项。公司积极响应并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重要作用,建立及落实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多次组织独立董事到一线实地调研,充分保障独立董事履职尽责。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2024年,公司发布了定期报告、临时报告等合计130余份公告文件,保障投资者及时、准确、完整地了解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多方面重要信息。

四、多渠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有效传递价值

2024年,公司高度重视并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构建并不断丰富与投资者的多渠道、多层次沟通机制,主动与投资者保持密切沟通,增强市场透明度与投资者信心。

在定期报告发布后,公司及时组织召开2023年度、2024年半年度、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并参与广东辖区202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公司董事、高管及证券事务代表多次应邀参加相关券商组织的投资者策略会;全年接待了多批、近百人次的机构投资者调研活动;通过上证e互动、投资者热线电话、公司邮箱等方式积极回应中小投资者的咨询。通过与投资者高频次、高质量的交流互动,公司有效提升了投资者对公司战略规划和投资价值的认知,有力促进了公司市场价值与内在价值的协同增长。

五、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推进"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各项相关工作,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积极通过现金分红等方式提升投资者回报;规范公司治理、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水平,以企业的全面高质量发展,为资本市场的健康发展贡献永兴力量。

特此公告。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格林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2025年"劳动节"假期前暂停代销机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4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格林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格林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
基金主代码		021903
基金管理人名称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格林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格林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代销机构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4月29日
	暂停代销机构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4月29日
	暂停代销机构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4月29日
	限制代销机构申购、定期定额及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暂停代销机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注:

1、格林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2、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5年4月29日暂停办理本基金在全部代销机构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的日累计金额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申请。如单个基金账户日累计金额达到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则将每笔业务根据金额由高至低逐笔累加至100万元的申请确认成功,对于100万元以上的部分,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在暂停上述业务期间,本公司将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及直销机构的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与转换转入业务。

(2)自2025年5月6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在代销机构100万元以上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与转换转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3)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暂停、恢复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相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亦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greenfund.com)进行查询。

(4)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hina-greenfund.com,客服电话:400-1000-501。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6日

格林日鑫月熠货币市场基金2025年"劳动节"假期前暂停部分代销机构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与转换转入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4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格林日鑫月熠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格林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4865	
基金管理人名称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格林日鑫月熠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格林日鑫月熠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部分代销机构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4月29日	
	暂停部分代销机构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4月29日	
	暂停部分代销机构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4月29日	
	限制部分代销机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暂停部分代销机构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格林日鑫月熠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格林日鑫月熠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5年4月29日起暂停部分代销机构本基金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格林货币A	格林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865	004866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1,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1,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1,000,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中国证监会《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有关条款的规定,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

(2)自2025年4月29日起,暂停接受除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外的代销机构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的日累计金额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申请。如单个基金账户日累计金额达到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则将每笔业务根据金额由高至低逐笔累加至100万元的申请确认成功,对于100万元以上的部分,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3)本基金将于2025年5月6日起恢复除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外的代销机构100万元以上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与转换转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4)在本基金限制部分代销机构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与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公司将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及直销机构、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的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与转换转入业务。

(5)投资者如在节假日前或节假日期间需要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并提前预留足够时间提出赎回申请。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的不便。

(6)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china-greenfund.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1000-501)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6日

浙商汇金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25年第一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04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浙商汇金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浙商汇金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	
基金主代码		02054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03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浙商汇金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浙商汇金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04月18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25年第一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浙商汇金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A	浙商汇金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0541	020542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348	1.0420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9,507,157.66	1,266,579.54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8	0.08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年04月28日
除息日	2025年04月28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年04月29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由红利转得的基金份额将以2025年4月28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本公司对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25年4月29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查询红利再投资的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折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等红利再投资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分红方式分两种:现金红利和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建议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修改分红方式后,在T+2日(申请修改分红方式之日为T日)后(含T+2日)向销售网点或本公司确认分红方式的修改是否成功。

(5)投资者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可到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询,也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stocke.com.cn)查阅《浙商汇金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浙商汇金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95345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特此公告。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6日

浙商汇金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04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浙商汇金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浙商汇金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	
基金主代码		02054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浙商汇金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5-04-29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维护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浙商汇金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A	浙商汇金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0541	020542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25年4月29日(含2025年4月29日)起恢复办理浙商汇金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000元以上的大额申购业务,敬请投资者留意。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恢复大额申购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查询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2)投资者可以登陆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stocke.com.cn或拨打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345进行相关咨询。

(3)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6日